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8月16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7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键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2017-051）详见2017年8月21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以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《董事会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以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合理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52）详见2017年8月21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年8月22日